

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2014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（下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14年6月2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于2014年6月30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8人，共收回有效票数18票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合法有效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公司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8人，其中1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决议通过本议案，同意选举王曰普先生为公司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委员。

本次选举完成后，公司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由谭旭光（主席）、王曰普、徐新玉、李大开、方红卫、孙少军、张泉、张振华等八位董事组成。

二、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公司审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8人，其中1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决议通过本议案，同意选举张忠先生、王贡勇先生、宁向东先生为公司审核委员会委员，并由王贡勇先生担任主席职务。

本次选举完成后，公司审核委员会由王贡勇（主席）、卢毅、朱贺华、张振华、张忠、宁向东等六位董事组成。

三、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公司薪酬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8人，其中1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决议通过本议案，同意选举张忠先生为公司薪酬委员会委员，并担任主席职务。

本次选举完成后，公司薪酬委员会由张忠（主席）、谭旭光、卢毅、朱贺华等四位董事组成。

四、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8人，其中1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决议通过本议案，同意选举张忠先生、王贡勇先生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并由张忠先生担任主席职务。

本次选举完成后，公司提名委员会由张忠（主席）、徐新玉、张振华、王贡勇等四位董事组成。

特此公告。

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